

#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

苏人社发〔2017〕265号

## 江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将36种药品纳入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

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昆山、泰兴、沭阳县（市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将36种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7〕54号，以下简称“54号文件”）的要求，切实减轻重特大疾病的医疗费用负担，提高广大居民医疗保障获得感，现就执行54号文件的有关事项作以下规定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自2017年9月1日起，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36种谈判药品（名单见附件）纳入2017年版药品目录乙类范围。各地要严格执行谈判药品的限定支付范围，不得扩大或调整。

二、36种谈判药品的支付标准按照54号文件的规定执行，支付标准包括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参保人员共同支付的全部费

用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比例由各设区市统一确定并报省厅备案。

三、各地要积极探索多种形式加强对谈判药品管理，促进合理用药。对规定需“事前审查后方可使用”或其他需要严格管理的药品，要建立统一的事前审查规定；要利用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智能监控系统对用量大、费用支出多的药品进行重点监控，并做好费用分析。各地要采取有效措施鼓励零售药店为参保人员提供药品，发挥药店在医保药品供应保障方面的积极作用。对在定点零售药店销售的谈判药品，要切实加强对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管理。

四、36种谈判药品维护信息发布在江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“药品目录品种维护申报平台”，由省统一审核和维护，并于8月底前与新版药品目录库一同下发。

五、将36种谈判药品纳入药品目录管理，是减少重特大疾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支出，助推脱贫攻坚的重要举措，各地务必高度重视，按照通知要求抓好贯彻落实，把这件事关民生的好事办好办实。

附件：36种谈判药品名单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## 西药部分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编号	药品名称	剂型	医保支付标准	备注
XA	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					
XA10	糖尿病用药					
XA10B	降血糖药物，不含胰岛素					
XA10BJ	胰高血糖素样肽-1 (GLP-1) 类似物					
						限二甲双胍等口服降糖药或胰岛素控制效果不佳的 BMI≥25的患者，并需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专科医 师处方。
XB	血液和造血器官药					
XB01	抗血栓形成药					
XB01A	抗血栓形成药					
XB01AC	血小板凝聚抑制剂，肝素除外					
XB01AD	酶类	乙 TX02	替格瑞洛	口服常释剂型	8.45元 (90mg/片)	限急性冠脉综合症患者，支付不超过12个月。
XB02	抗出血药	乙 TX03	重组人尿激酶原	注射剂	1020元 (5mg (50万IU) /支)	限急性心肌梗死发病12小时内使用。
XB02B	维生素K和其他止血药					
XC	心血管系统					
XC01E	其他心脏病用药					
						限以下情况方可支付：1、凝血因子Ⅷ或IX的抑制 物>5BU的先天性血友病患者。2、获得性血友病患 者。3、先天性FVII缺乏症患者。4、具有GPIIb- IIIa和/或IIa抗体和既往或现在对血小板输注无效 或不佳的血小板无力症患者。
XC03	利尿剂					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编 号	药品名称	剂型	医保支付标准	备注
XC03X	其它利尿药					
	乙	TX06	托伐普坦	口服常释剂型	99元（15mg/片） 168.3元（30mg/片）	限明显的高容量性和正常容量性低钠血症（血钠浓度<125mEq/L，或低钠血症不明显但有症状且限液治疗效果不佳），包括伴有力衰竭/肝硬化以及抗利尿激素分泌异常综合征的患者。
XC09	作用于肾素-血管紧张素系统的药物					
XC09C	血管紧张素II拮抗剂的单方药					
XJ	全身用抗感染药	乙	TX07 阿利沙坦酯	口服常释剂型	7.05元（240mg/片） 3.04元（80mg/片）	
XJ01	全身用抗菌药					
XJ01X	其他抗菌药					
XJ01XD	咪唑衍生物					
XJ02	全身用抗真菌药	乙	TX08 吡哌酸氯化钠	注射剂	106元（100ml：500mg吗啉硝唑和900mg氯化钠/瓶）	限二线用药。
XJ02A	全身用抗真菌药					
XJ02AC	三唑类衍生物					
XJ	抗肿瘤药及免疫调节剂					
XL01	抗肿瘤药					
XL01X	其他抗肿瘤药					
XL01XC	单克隆抗体					
		乙	TX10 曲妥珠单抗	注射剂	7600元（440mg（20ml）/瓶）	限以下情况方可支付：1. HER2阳性的乳腺癌手术后患者，支付不超过12个月。2. HER2阳性的转移性乳腺癌。3. HER2阳性的晚期转移性胃癌。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编号	药品名称	剂型	医保支付标准	备注
	乙	TX11	贝伐珠单抗	注射剂	1998元 (100mg (4ml) /瓶)	限晚期转移性结直肠癌或晚期非鳞非小细胞肺癌。
	乙	TX12	尼妥珠单抗	注射剂	1700元 (10ml; 50mg /瓶)	限与放疗联合治疗表皮生长因子受体(EGFR)表达阳性的III/IV期鼻咽癌。
XL01XG	乙	TX13	利妥昔单抗	注射剂	2418元 (100mg/10ml /瓶) 8289.87元 (500mg/50ml /瓶)	限复发或耐药的滤泡性中央型淋巴瘤（国际工作分型B、C和D亚型的B细胞非霍奇金淋巴瘤），CD20阳性III-IV期滤泡性非霍奇金淋巴瘤，CD20阳性弥漫大B细胞性非霍奇金淋巴瘤；最多支付8个疗程。
	蛋白激酶抑制剂					
	乙	TX14	厄洛替尼	口服常释剂型	195元 (150mg/片) 142.97元 (100mg/片)	限EGFR基因敏感突变的晚期非小细胞肺癌。
	乙	TX15	索拉非尼	口服常释剂型	203元 (0.2g/片)	限以下情况方可支付：1、不能手术的肾细胞癌。2.不能手术或远处转移的肝细胞癌。3.放射性碘治疗无效的局部复发或转移性、分化型甲状腺癌。
	乙	TX16	拉帕替尼	口服常释剂型	70元 (250mg/片)	限HER2过表达且既往接受过包括靶向类、紫杉醇、曲妥珠单抗治疗的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。
	乙	TX17	阿帕替尼	口服常释剂型	136元 (250mg/片) 185.5元 (375mg/片) 204.15元 (425mg/片)	限既往至少接受过2种系统化治疗后进展或复发的晚期胃腺癌或胃-食管结合部腺癌患者。
XL01XW	蛋白酶体抑制剂					
	乙	TX18	硼替佐米	注射剂	6116元 (3.5mg/瓶) 2344.26元 (1mg/瓶)	限多发性骨髓瘤、复发或难治性套细胞淋巴瘤患者，并满足以下条件：1、每2个疗程需提供治疗有效的证据后方可继续支付；2、由三级医院血液专科或血液专科医师处方；3、与来那度胺联合使用不予支付。
XL01XX	其他抗肿瘤药					
	乙	TX19	重组人血管内皮抑制素	注射剂	630元 (15mg/2.4×10^-5 U/3ml/支)	限晚期非小细胞肺癌患者。
	乙	TX20	西达本胺	口服常释剂型	385元 (5mg/片)	限既往至少接受过一次全身化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T细胞淋巴瘤(PTCL)患者。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药品编号	药品名称	剂型	医保支付标准	备注
XL02	内分泌治疗用药					
XL02B	激素拮抗剂及相关药物					
	乙	TX21	阿比特龙	口服常释剂型	144.92元（250mg/片）	限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。
	乙	TX22	氟维司群	注射剂	2400元（5ml：0.25g/支）	限芳香化酶抑制剂治疗失败后的晚期、激素受体(ER/PR)阳性乳腺癌治疗。
XL03	免疫兴奋剂					
XL03A	免疫兴奋剂					
XL03AB	干扰素类	乙	重组人干扰素 $\beta$ -1b	注射剂	590元（0.3mg/支）	限常规治疗无效的多发性硬化患者。
XL04	免疫抑制剂					
XL04A	免疫抑制剂					
XL04AA	选择性免疫抑制剂					
						限以下情况方可支付：1. 接受舒尼替尼或索拉非尼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成人患者。2. 不可切除的、局部晚期或转移性的、分化良好的（中度分化或高度分化）进展期胰腺神经内分泌癌成人患者。3. 不需立即手术治疗的结构性硬化的肾脏平滑肌脂肪瘤（TSC-AML）成人患者。
XL04AX	其他免疫抑制剂	乙	依维莫司	口服常释剂型	148元（5mg/片） 87.05元（2.5mg/片）	
XN	神经系统药物					
XN05	精神安定药					
XN05A	抗精神病药					
XN05AH	二氮卓类、去甲羟二氮卓类和硫氮杂卓类					

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编号	药品名称	剂型	医保支付标准	备注
	乙	TX31	碳酸镧	咀嚼片	14.65元 (500mg/片) 19.98元 (750mg/片) 24.91元 (1000mg/片)	限透析患者高磷血症。

## 中药部分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编号	药品名称	支付标准	备注
ZA	内科用药				
ZAI2	祛瘀剂				
ZAI2H	化瘀通脉剂				
		乙	TZ01 银杏二萜内酯葡萄糖注射液	316元 (5ml/支，含银杏二萜内酯25mg)	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脑梗死恢复期患者，单次住院最多支付14天。
		乙	TZ02 银杏内酯注射液	79元 (2ml/支，含萜类内酯10mg)	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脑梗死恢复期患者，单次住院最多支付14天。
ZC	肿瘤用药				
ZC01	抗肿瘤药				
ZC02	肿瘤辅助用药	乙	TZ03 复方黄黛片	10.5元 (0.27g/片)	限初治的急性早幼粒细胞白血病。
		乙	TZ04 注射用黄芪多糖	278元 (250mg/瓶)	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肿瘤患者，单次住院最多支付14天。
		乙	TZ05 参一胶囊	6.65元 (含人参皂苷Rg3 10mg/粒)	限原发性肺癌、肝癌化疗期间同步使用。

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17年8月4日印发